



法轮大法学会在美国会举办研讨会 揭露中共酷刑



上图：高蓉蓉被中共警察电击前后对比照片。流亡美国的高薇薇女士讲述了妹妹高蓉蓉的经历。左图：吊铐和“死人床”酷刑幸存者马春梅女士在研讨会上讲述自己受迫害经历。

【明慧网】2016 年月 26 日，华盛顿 DC 法轮大法学会在美国国会众议院雷本大楼举行“中国人权灾难及迫害者承担罪责”为主题的研讨会。十名法轮功学员现场讲述了自己亲身遭受酷刑、精神迫害的经历。她们还向美国政府提交了二百多名参与迫害的警察、中共官员名单，要求追责并予以法律制裁，其中包括迫害元凶江泽民。

这批名单，因应美国众议院 5 月 17 日通过的《国际宗教自由法案》提出。该法案要求美国政府提供严重侵犯宗教自由的外国人名单，并授权给予相应制裁。

吊铐和“死人床”酷刑幸存者——马春梅

在研讨会上，法轮功学员马春梅向在场人士展示了几张照片。其中包括：著名人权律师高智晟给中国领导人的第三封公开信中，从老虎凳上走下来的二位老人——王玉环和孙淑香。另一位法轮功学员张顺龙，警察抓他时用车门把他腿夹折了，三天之内，张顺龙被毒打致

死。

马春梅认识的法轮功学员中有十八人被迫害致死。她本人是中共酷刑——吊铐和死人床的幸存者。

1999 年 11 月，吉林省长春黑嘴子劳教所。警察王小兰用鞋跟踢掉了马春梅的大拇指甲盖，手指鲜血直流。警察利用犯人毒打她，还用电棍疯狂地对她进行电击。

马春梅被迫以绝食来抗议警察对她的迫害，但是她遭到更加严厉的惩罚和有生命危险的野蛮灌食。

马春梅说：“我四肢被固定在铁床上，他们用胶皮管插入胃里强行野蛮灌食，上下抽动胶皮管。我非常痛苦，带血的咸玉米糊喷得到处都是。他们见了哈哈大笑，旁边还有人专门拍照的。”

2000 年的一天，马春梅在劳教所的饭堂当众揭露警察的害人行为。结果，她被二个男警察勒着脖子捂着嘴拖出去……接着，她又被拖到三楼，被悬空吊在二层床上。

“我痛苦极了，呕吐后又昏死过去。”

马春梅苏醒之后，发现自己的

四肢被手铐铐在铁床上，抻成大字形。她被抻了三天三夜。“我滴水未进，疼痛难忍，下来时浑身瘫痪，像死人一样。”

高蓉蓉之死——亲人心中永远无法抹去的痛

现流亡美国的高薇薇女士现场讲述了妹妹高蓉蓉的经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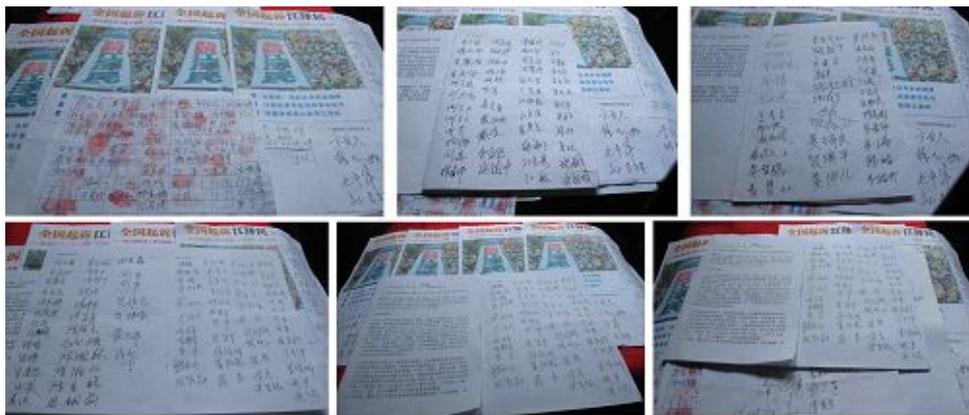
2003 年 6 月，修炼法轮功的高蓉蓉被非法关押到沈阳龙山教养院，多次遭受酷刑。

2004 年 5 月 7 日，高蓉蓉被中共警察用电棍连续电击六~七个小时，面部被严重烧焦、毁容。她的整个脸、耳朵、脖子、后背、脚腕等多处被高压电棍反复电击，皮肉被烧灼得隆起、起泡、焦糊。脸肿大得高出一拳，严重变形。

为了寻求生路，她从二楼窗口跳下而致左腿多处骨折，被送到公安医院。

2005 年 5 月 21 日，高蓉蓉被电击毁容的消息在国际社会曝光，世界各国民众看到她被毁容的照片，非常震惊和同情。时（转下页）

湘潭 639 位市民签名举报江泽民



■ 湘潭市 639 位民众签名或盖手印举报江泽民举报信副本

【明慧网】自 2015 年 5 月法轮功学员和他们的家人开始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了解到全球起诉江泽民大潮兴起的人们，纷纷签名支持控告，并参与举报江泽民。至今，湖南湘潭市至少已有 639 位市民签名举报江泽民。

一位私营业主签名时说，他全家看了法轮功的真相资料，看了《九评共产党》，他妻子用真名签名举报。他们“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后，回老家告诉家乡人说，法轮功是好的，法轮功不是共产党宣传的那样，“天安门自焚”是假的。法轮功才了不起。

邮寄到最高检察院的举报信内

容如下：

江泽民利用手中的权力，操控国家机器，散播谎言，颠倒是非；抓捕、关押、判刑、酷刑折磨无辜者；活摘人体器官牟取暴利；所有国家机器都被沦为剥夺民众合法权益的工具。其一手发动的迫害运动导致了社会道德被严重破坏。

法轮功使人身心健康、道德回升，造福社会。

作为一名有良知的公民，举报江泽民的罪行，强烈要求最高检察机关对迫害元凶江泽民的罪行立案、公诉，绳之以法，并取缔江泽民建立的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610 办公室”。◇

珍藏《转法轮》的北京警察

【明慧网】江泽民刚开始迫害法轮功时，北京各个派出所通过抄家、恐吓等手段，抢走了法轮功学员手中的大部分法轮大法书籍。

一天，我居住小区的一片警跟我炫耀说：“姐，别看你炼法轮功，法轮功的书你不一定都有。所里收上来的那些精装大本的《转法轮》都叫我们给‘偷’家去了。”

我问他：“你们干嘛‘偷’书？”片警说：“这你不懂了吧，等法轮功平反了，这些书肯定特别值钱。”

迫害之前该片警看过《转法轮》，知道法轮功是好的，派出所里的一些警察也了解法轮功，因为轰

动全球的“四二五”和平上访的第二天，警察们就被派到各个炼功点上与法轮功学员密切接触过。

北京警察与地方警察有些区别，因为中共的历次运动让北京人深陷其中，中共的很多谎言是骗不了北京人的。小片警说，“1989 年‘六·四’时我就跑到天安门广场去过，那个惨啊！”那年他 18 岁。

从片警珍藏《转法轮》一事可以看出，从迫害法轮功一开始，北京有些警察就知道事实真相，并确定：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一定会失败！（文/北京法轮功学员）◇

（接上页）任中共政法委书记罗干直接下令，公安部长周永康亲自到沈阳坐镇，将非法搜捕高蓉蓉定为“公安部二十六号大案”。

2005 年 3 月 6 日，高蓉蓉被发现关入马三家教养院继续迫害。仅仅三个月后，2005 年 6 月 16 日，高蓉蓉被迫害致死。年仅 37 岁。

十一年过去了，她的遗体至今没有火化。

高薇薇说：“高蓉蓉在生命的最后三个月一直遭中共秘密关押，她遭受了多大的痛苦，经受了怎样的迫害，我们都不知道。在我和家人的心中，高蓉蓉被迫害致死是永远也抹不去的悲痛。”

参加当天国会研讨会的法轮功学员还向美国政府提交中国大陆参与迫害的恶警、中共官员名单。被性侵和精神迫害的幸存者、法轮功学员尹丽萍还提交了辽宁省三十七位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举证原辽宁省铁岭市银州区国保大队队长孙立志的犯罪事实。据悉，孙立志现旅居澳洲悉尼。尹丽萍要求追查他迫害法轮功的罪行，予以严惩。◇

安化县法院枉法 陷害陈新初、陈建军

【明慧网】2016 年 4 月 19 日，益阳市安化县法院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陈新初、陈建军，北京律师做了无罪辩护，法庭休庭。然而，法院又于 5 月 25 日和 26 日，分别再次对陈建军和陈新初非法开庭。

2015 年 11 月 5 日，陈建军在安化县合兴村赠送法轮功真相台历时被绑架，非法关押在安化县看守所，已被迫害出现身体严重不适。

61 岁的陈新初，安化县大福镇人，2015 年 7 月 21 日在安化县梅城镇发真相资料时被绑架，当时被毒打一顿，非法关押在安华看守所。

两人都曾多次被绑架关押，陈新初曾在湖南省新开铺劳教所遭受严重迫害，牙齿被打掉几颗。◇